

##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3号）核准，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91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9.9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17,786.3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12,578.2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208.07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24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3月2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兴验字[2022]20000260380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华铂凯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铂凯盛”）将上述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及华铂凯盛与募集资金专户开设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单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391680100100077206	生物技术药及新药研发项目	正常使用
	中国光大银行汕头分行	78100188000368541	超募资金	本次销户
	中国银行汕头龙湖支行	665275431968	超募资金	本次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634473712	业务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正常使用
	中国工商银行龙湖支行	2003020129200111433	补充营运资金	已销户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8000034920001001	业务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正常使用
山东华铂凯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齐鲁软件园支行	160211512900088888	生物技术药及新药研发项目	正常使用

###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于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满十二个月之日（即2025年5月18日）起使用剩余超募资金3,231.77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2025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分别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以上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成，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已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对应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单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汕头分行	78100188000368541	超募资金	本次销户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汕头龙湖支行	665275431968	超募资金	本次销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该事项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该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四、备查文件

-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